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谈美食车先导计划

以下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今日（十二月八日）在政府总部就美食车先导计划与传媒谈话的内容：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各位传媒界朋友，大家好。今日我很高兴和旅游事务专员一同跟大家介绍一个新的计划。

大家也知道，在今年的《财政预算案》，财政司司长提出美食车的新构思，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辖下旅游事务署随即积极跟进，今日我跟大家介绍我们的建议方案。这其实是一个比较有趣的项目，所以这几个月，我们的同事都很开心地去筹划。

在过去数月，我们作出了多方面的研究，包括联同相关部门，有好几个部门和我们一同就多个范畴进行探讨。我们仔细参考了外国十一个城市的制度及它们的经验。我和旅游事务专员亦分别到过悉尼及三藩市，实地考察美食车业务和了解当地政府如何规管美食车。我们研究所得，大部分外国城市对美食车都有甚为严格的规管，无论是营运地点，或是食物安全及环境卫生方面，都有一定的要求。

由於美食车在香港是一件新事物，我们希望循序渐进地把美食车引进香港。因此我们建议推行为期两年的先导计划，测试市场反应及汲取规管和营运经验，协助将来优化计划。

美食车是一个旅游项目，由旅游事务署负责推行。美食车先导计划定位是为香港的旅游景点（包括中环和尖沙咀海滨）增添趣味和活力，亦为旅客及市民提供多元化、具创意和高质素的美食选择，美食车同时需要有优良的食物卫生安全和水平。我们希望美食车可提升及丰富香港的饮食选择，而非与现有食肆竞争。

参考外国规管美食车的经验，我们要求先导计划下的美食车，车辆内需设置符合食物安全及卫生规格的煮食设备，有美观的外型设计，并售卖有创意及高质素的美食。

在先导计划下，我们将安排美食车在主要的旅游景点营运。经通盘考虑后，我们物色了六个指定的地点，包括金紫荆广场、尖沙咀梳士巴利公园、尖沙咀艺术广场（即艺术馆对开的休憩用地）、中环新海滨、海洋公园和香港迪士尼乐园的园外位置。我们预计每个地点设置的（指定）泊车位有两个，即是说整个计划暂定有十二辆美食车。

在先导计划期间，我们会有轮换安排，让每辆美食车可以轮流在以上六个地点营运，令旅客及市民可在不同地点品尝不同美食车提供的美食之余，同时测试各个场地对不同美食车组合的受欢迎程度。

我们有一个甄选过程。为了带给旅客及市民高质素的特色美食，我们会成立由政府、景点代表及食评家等组成的评审委员会，分两个阶段甄选先导计划的营运者。首先，有兴趣人士需要提交营运美食车的详情，例如业务及财务方面的计划，第二是菜式和烹煮程序，第三是美食车设计概念，供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第一阶段评审的参加者可进入第二阶段。第二阶段是什么呢？第二阶段会是一个烹饪挑战赛，制作建议的菜式供评审委员试食，然后选出先导计划的美食车营运者。届时，我相信大家都会很有兴趣去跟进这个烹饪挑战赛。

入选的营运者需要为其美食车分别向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环署）及运输署提交详细资料，申请食物业牌照和车辆牌照。入选者在得到署方原则上的批准后，才购置和装备美食车。

我想强调一点，香港目前并没有完全适用于美食车营运的特定食物业法例。为了配合推出先导计划，食环署会以「食物制造厂牌照」临时作为美食车於先导计划下的食物业牌照，让入选的美食车符合先导计划要求，於我们指定的地点经营。视乎先导计划的成效，我们会考虑合适香港的美食车营运模式及是否需要为美食车制订专属法例。

此外，美食车可利用明火煮食，烹煮未经煮熟的食物。顾及保护环境的考虑，我们已获得营运场地的同意，由场地提供电力辅助美食车的营运。当然，美食车亦需要遵守消防安全规定。

时间表及宣传方面，我们会在十二月十五日，即下星期，向立法会议员介绍美食车计划的详情，并计划在二〇一六年第一季公开邀请有意参加的人士提交申请和计划书。我们会在旅游事务署辖下成立专责办事处，统筹美食车先导计划的推行及相关事宜，向申请者提供一站式服务。

我们届时亦会推出流动应用程式和网站，让旅客和市民可以即时追踪美食车的位置和浏览各美食车的资料。大家如果有留意外国的经验，（当地）很流行这些应用程式去追踪这些美食车，查看它们的餐牌有何食物。有关先导计划的详情，大家可参阅我们将会提交立法会的文件。我的介绍到此为止，大家有什么问题？

记者：局长，你说先导计划会有十二辆美食车，你预计这十二辆美食车可以为香

港带来多少经济效益？有报道指入场门槛颇高，约需数十万，当局有否估计这会使部分地道小食难以於美食车营运？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暂时我们不能这么快在现阶段计算有多少经济效益，我们需要从整体看，这可丰富（旅客）在香港的旅游体验，对我们的旅游业和旅客来说，都是丰富了。所以，我觉得这是一个很好的试验先导计划。至於入场门槛，如果在一些人流较多的地方租用铺位，你也知道租金不低，今次这个美食车的入场门槛，业界表示大约需要六十万。如有需要融资，我们已跟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联系，他们可以申请小型贷款计划，大约可提供三十万作上限。合乎资格的公司亦可以申请我们的中小企贷款支援计划（应为中小企业信贷保证计划）。

记者：局长，其实现时的门槛高之余.....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不同意高门槛（的说法），在人流较多的地方租用一个铺位经营食肆，涉及的费用不少。美食车这个计划甚具创意，大家从我背后的图画都可以看到，美食车会带来一番热闹，我相信这是一个比较好的商机，在融资方面，有需要的公司亦可以申请有关计划。除申请小型贷款计划外，如是创业的人士，亦可得到 **mentorship**，即是有些诱导，在创业方面接受培训。所以，整个计划希望吸引多些年青、富创意的人士可以参加，制造多些机会给我们的年青人。

记者：有关牌照方面，获批后需要到运输署，然后再到食环署，你们会否提供一站式的？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刚才我已说过，我们会在旅游事务署辖下成立一个专责的办事处，他们入纸申请时就是经这个一站式的办事处，专责为他们办理。

记者：（關於美食车提供的食品种类）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先回答你第一个问题。其实我们没有限制食品的种类，我们希望高质素有创意，我想 **presentation** 也非常重要，所以整体而言，食评家会去评审这些食物是怎样。整体而言，我们是很开放，我们没有限制它们是那一类（食物），即使是牛杂，做得很有特色，我相信食评家会懂得去分辨这些很有特色和创意的食品。你第二个问题是？

记者：（關於食物价钱）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到过两处地方考察美食车，在悉尼和三藩市，其实那

些食品很有特色和创意。我不便公开名称，我觉得连名称也很吸引，它们售卖的食物不是很昂贵。我们不是用价钱作比赛，我们是以创意作比赛。等於投资，不是投资得多便会赢，食品也是，这是商业营运。我相信它们会顾及市民能够接受的价钱，（他们）才愿意购买。食物昂贵没人购买亦没有意思。我相信市场或者市民会决定哪些（食物）是他们欢迎的。

记者：亚视现时唯一的执行董事辞职，但他会继续留任，现在亚视仍是一个大气电波的公共机构，是否容许它无人驾驶？港台会否有机会提前接收？有没有这个准备？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大家都知道，负责规管的机构是通讯局（通讯事务管理局），通讯局会根据《广播条例》和有关的标准，审视亚视（亚洲电视有限公司）现时的营运有没有违反相关条例内的条款。如有，我相信通讯事务管理局一定会作出适当的处理，现阶段我不适宜给予意见，此事一定会得到适当的处理。

记者：现时美食车需定点经营，外国的美食车却周围去，美食车的概念是否出不到？其实需要定点经营，又要六十万 set up cost（开办成本），评审又要过三关，你觉得会吸引到什么入申请？最后会否只有饮食集团参加？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如果你看我们向立法会提交的文件，我们在十一个城市做了研究，见到许多城市对美食车的营运地点也有很严谨的规管，有些在指定的地方（经营），亦容许它们在不同的地点（经营），如我刚才介绍香港的计划，轮流去不同的地方（经营）。以美食车来说，你不会在它行驶中购买食物，一定要在一个地点停下，才可让人购买食物。我们的（计划）也是一样，但我们有六个地方，让他们在不同的地方，不同的时间（去营运）。我觉得我们的计划能迎合香港的需求。如美食车停在香港的路边，我们要考虑，如我刚才所说，不想美食车与现有的食肆竞争，其实食肆营运者亦投放了很多资金去经营，所以在考虑（美食车经营）地点时，亦有考虑这方面，包括人流、排队、环境卫生、附近食肆距离等，尤其是食肆距离方面，你看我们向立法会呈交的文件，其他地方亦有对离开其他食肆距离的要求，所以我们其实考虑过很多地方不同的做法。另外你刚才说三个阶段，其实是两个阶段。

记者：又要开办费，又要评审过了才可以做，大集团会否.....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们这个是先导计划，过程是挑选十二个（经营者）。如我到悉尼，如果我没有记错，他们的先导计划是挑选九辆美食车（参与），就今次的先导计划而言，在（美食车）数目方面，我们较他们多。

（请同时参阅谈话内容的英文部分。）

完

2015年12月8日（星期二）

香港时间20时09分